

Rev.1]。上述決議案的前文明白闡述安全理事會關於在查謨喀什米爾邦內召集國民議會的意見。該決議案第八段請印度和巴基斯坦二國政府勿採取可能妨害公正和平解決本問題的任何行動。

三. 安全理事會應當明瞭印度政府和該邦王儲政府的這種舉動是想取消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決議案的確切規定，並係藐視安全理事會的威權。那種舉動也是與安全理事會所宣佈的對喀什米爾目標背道而馳的。那個目標業經安全理事會一再確認，並經列入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問題委員會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三日及一九四九年一月五日的各決議案所載協議內¹⁵，即查謨喀什米爾的加入印度或巴基斯坦應由聯合國主持舉行的自由公正的全民表決去決定。

四. 巴基斯坦政府請求把這項發展提交安全理事會緊急審議，並盼理事會能採取適當措施阻止印度政府及查謨喀什米爾邦有關當局遵循他們的行動方針，因該項方針除防害實施國際協定的進一步商談外，勢必造成可能嚴重影響世界和平的一種一觸即發的情勢。

巴基斯坦外交事務及
邦協關係部部長
(簽名) Mohammad ZAFRULLA KHAN

¹⁵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年，一九四八年十一月補編，第三十二頁，及同上，第四年，一九四九年一月補編，第二十三頁。

文件 S/2120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休戰督察團代理參謀長為就其一九五一年五月二日及三日所發二電 (S/2113 及 S/2118) 向安全理事會提具補充報告書事致秘書長電

[原件：英文]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一. 以色列敘利亞混合停戰委員會的敘利亞首席代表於五月四日世界標準時間六時五十五分聲稱以色列人於世界標準時間二時四十五分開始以重迫擊砲和機關槍射擊在解除軍備區裏面和外面 MR 207/257 附近的亞拉伯平民所守陣地。敘利亞方面稱該次進攻業被擊退，但猛烈射擊繼續至世界標準時間五時三十分，繼以零落射擊。聯合國觀察員在世界標準時間二時四十五分和五時三十分之間聽見有猛烈的迫擊砲和機關槍聲，朝解除軍備區中部南端的 Shamalne 村方面射擊。觀察員曾見迫擊砲彈爆炸。敘利亞方面稱到現在為止有一個亞拉伯平民被擊斃，八個平民受傷。

二. 以色列方面稱對方於五月三日砲擊以色列領土內 Tel el Mutilla 的陣地，並於五月四日午前二次砲擊該陣地。

三. 據觀察員報告，沒有——我再說一遍，沒有——在解除軍備區內看見敘利亞軍隊。觀察員又報稱射擊解除軍備區內和在以色列領土內的亞拉伯陣地的迫擊砲火係來自以色列領土。他們又稱敘利亞和以色列雙方都沒有把死亡者給聯合國觀察員們

看。觀察員說，他們沒有——我再說一遍，沒有——得到任何證據足資證明敘利亞領土內曾向解除軍備區或以色列領土開砲或開迫擊砲轟擊。觀察員報稱曾看見穿平民服裝的亞拉伯人在解除軍備區內以自動武器及步槍射擊。

四. 以色列和敘利亞二國代表團在今天世界標準時間九時在敘利亞領土上稅關內以色列敘利亞混合停戰委員會所開始舉行非正式會議，開會計二小時。二國代表團均遵從聯合國代理參謀長的請求，同意於今天世界標準時間十三時三十分停火。

五. 以色列代表團於世界標準時間八時三十分左右由聯合國觀察員一人護送至以色列敘利亞混合停戰委員會會所，當那些人走過解除軍備區內約但河上的 Banat Yakub 橋後，該橋南部有人即開始用自動武器射擊。舉行非正式會議之後，聯合國觀察員以白色吉普車二輛護送以色列代表團返回 Mishmar。以色列在解除軍備區內那個地方有一個警察局。在那二個觀察員回到以色列敘利亞混合停戰委員會會所時，有人從警察局之南約二五〇碼處用自動武器向他們射擊。

代理參謀長